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关于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092 号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股份”）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博汇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确保专项说明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编制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博汇股份《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四、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博汇股份为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信息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五、其他事项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2022 年半年度和 2022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建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明



中国 上海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一日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查发现以下前期会计差错。本公司已对这些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22 年第一季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第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2 年第一季度、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第三季度和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内容

2022 年度，博汇股份 40 万吨/年环保芳烃油生产装置对原料品质的要求标准较高，需求量大，彼时受到技术及装置方面的局限，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自产的重芳烃原料，由其加工调和符合原料要求后，由子公司宁波博汇化工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化工品公司”）购回后进行生产。

在年度报告审计前，公司会计人员认为货物控制权真正转移实现销售，会计处理上按销售进行了核算；博汇化工品公司作为原料采购时，货物流、资金流在交货时点全部流转且一致，货物控制权也真正转移实现采购，会计处理上按原料采购进行了核算；公司在出具的 2022 年度季度报告及半年报中未对上述业务进行抵销处理。

2022 年年报审计时，会计师提出从合并报表层面看，虽然此项业务由两家不同的主体分别完成，但合并报表层面要做抵销处理，出于谨慎性原则，2022 年年度报告中，公司将该类业务收入成本按抵销处理并在年报的第四季度中进行了调整。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对相关事项进行更正，涉及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三季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和 2023 年一季度报告，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仅涉及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科目金额，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资产及净资产等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

(一) 对 2022 年第一季度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630,304,583.90	-193,196,963.02	437,107,620.88
营业收入	630,304,583.90	-193,196,963.02	437,107,620.88
营业总成本	603,847,643.78	-193,196,963.02	410,650,680.76
营业成本	570,456,030.44	-193,196,963.02	377,259,067.42

公司已在 2022 年一季度报告及 2023 年一季度报告（涉及上年同期数据）就上述财务数据进行调整更新。

(二) 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1,442,639,847.09	-293,509,261.69	1,149,130,585.40
营业收入	1,442,639,847.09	-293,509,261.69	1,149,130,585.40
营业总成本	1,401,015,037.29	-293,509,261.69	1,107,505,775.60
营业成本	1,329,455,714.75	-293,509,261.69	1,035,946,453.06

公司已在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就上述财务数据进行调整更新。

(三) 对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合并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2,637,598,766.90	-497,918,297.83	2,139,680,469.07
营业收入	2,637,598,766.90	-497,918,297.83	2,139,680,469.07
营业总成本	2,554,940,166.46	-497,918,297.83	2,057,021,868.63
营业成本	2,424,135,894.20	-497,918,297.83	1,926,217,596.37

公司已在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就上述财务数据进行调整更新。



(四)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影响

鉴于上述事项，公司就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分季度营业收入数据进行调整；本次差错更正不涉及 2022 年年度财务数据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更正前）	630,304,583.90	812,335,263.19	1,194,958,919.81	327,616,117.89
更正金额	-193,196,963.02	-100,312,298.67	-204,409,036.14	497,918,297.83
营业收入（更正后）	437,107,620.88	712,022,964.52	990,549,883.67	825,534,415.72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一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02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 三 三十一

钟建栋

姓名
Full name

男

性别
Sex

1980-05-19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杭州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339005198005197715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0101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59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y 04 /m 02 /d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3623011991031015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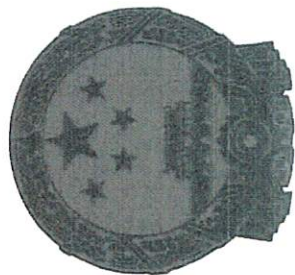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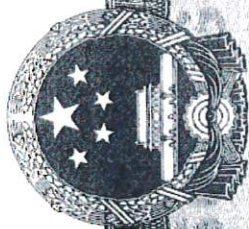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7030022

市场主体更多登记、备案、许可、变更、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4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法规规定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 7月 3日